

承诺函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行承诺：

一、本行出具的本期债券发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行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以供查阅。

三、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的调整的各项要求。

四、本行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购买本期债券，亦不会将本期债券出售给任何受本行控制或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五、本行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为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提供融资。
特此承诺。



2026年 8 月11 日

承诺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2026年8月11日

承诺函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1日

承诺函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承诺函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1 日

承诺函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承诺函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承诺函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1日

承诺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2026年8月11日

承诺函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1 日



承 诺 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主承销服务的过程中，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已经按照本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提供服务所涉及的文件进行认真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公司出具的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的调整的各项要求。

特此承诺。



承诺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承诺函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承诺函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主承销商，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银保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对发行人出具的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时本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间将遵循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政策调整的各项要求。

本期债券拟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发行人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及潜在风险，发行人已明确知晓，并愿意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承诺遵守相关规则、接受簿记建档发行结果。

2、本公司承诺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组织实施簿记建档工作，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作出有违债券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3、本公司承诺本次簿记建档严格遵守集体决策的原则。

特此承诺。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的承诺书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确认已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银行”) 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30号审计报告。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所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前述审计报告含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书仅作为苏州银行向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和国家金融监督总局及其派出机构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事宜之用。除此之外,本承诺书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亮


朱佩盛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8月7日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项目的

会计师事务所承诺函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确认，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6年4月27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0018_B01号、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0018_B43号的审计报告。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确认，上述审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仅供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人民银行或其他监管机构申请发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李 斐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鲁锦南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8月7日



承诺函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8）第3号——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发行资本补充债券有关事宜公告》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本所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本期债券发行申请文件对《法律意见书》进行相关引述。

特此承诺。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26年8月11日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CHENGXIN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 LTD.

信用评级机构承诺书

本机构承诺出具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5 日

